

省外建筑起重机械租赁、安装企业办理进粤 信用评价申报要求

一、省外建筑起重机械租赁、安装企业办理进粤信用评价需在“广东省建筑起重机械租赁、安装企业信用评价管理系统”进行信息登记，提交以下纸质材料并加盖公章：

（1）省外已获得的信用评价证书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；

（2）企业工商营业执照、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。

二、如不能提交企业信用评价相关证明材料的进粤企业，按照《广东省建筑起重机械租赁、安装企业信用评价办法(试行)》及附件一的相关要求进行申报。

三、申报企业提交纸质资料后，我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企业进行实地核查。